

#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1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现将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991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 6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00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940.57 万元（含税 997.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9,059.43 万元，实际进入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为 59,003.00 万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含税金额）。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7]5242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9,881.04 万元，其中：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9,003.00 万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0,878.04 万元。

2、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2020 年度，本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837.57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1,718.61 万元，余额为 0 元，节余募集资金 85,202,205.54 元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7年11月22日，公司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滁州分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站支行（以下简称“合肥农商行新站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河西支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南京河西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10月11日，公司在浦发银行滁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9210078801700000102），作为“年产1500吨三氯蔗糖项目”的专项存储户；2017年10月13日，公司在合肥农商行新站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00049849110300000114），作为“年产400吨吡啶盐项目”的专项存储账户；2017年10月18日，公司在浙商银行南京河西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010000410120100000623），作为“年产400吨吡啶盐项目”的专项存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银行名称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余额 | 备注 |
|----------------------|-------------------------|--------|----|
|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站支行 | 20000049849110300000114 | -      | 销户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河西支行     | 3010000410120100000623  | -      | 销户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滁州分行营业部      | 29210078801700000102    | -      | 销户 |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已完成建设并投入生产，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经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截至2020年7月28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5,202,205.54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并办理完成上述三个募集资金专户的全部注销工作。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51,718.61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2018 年 6 月 1 日、2018 年 6 月 2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及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之一“年产 400 吨吡啶盐项目”变更为“三氯蔗糖技改扩建项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59,003.00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1,837.57                  |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20,000.00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51,718.61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33.90%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500吨/年三氯蔗糖项目                                  | 否              | 40,000.00  | 40,000.00  | —           | 39,003.00     | 97.51%                    | 2017-5-31     | 4,902.85 | 是        | 否             |
| 400吨/年吡啶盐项目                                     | 是              | 20,000.00  | —          | —           | —             | —                         |               |          | 不适用      | 是             |
| 三氯蔗糖技改扩建项目                                      | 否              | —          | 20,000.00  | 1,837.57    | 12,715.61     | 63.57%                    | 2020-04-30    | 4,902.85 | 否        | 否             |
| 合计  |                | 60,000.00  | 60,000.00  | 1,837.57    | 51,718.61     | 86.20%                    |               | 9,805.7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 三氯蔗糖技改扩建项目由于市场价格下降以及公司销售策略等原因导致未达预期。 |                |            |            |             |               |                           |               |          |          |               |

|                    |   |
|--------------------|---|
| 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由于原募投项目产品吡啶盐的主要原材料甲基麦芽酚产品价格以及建筑材料、设施设备的价格目前处于高位状态,与2016年初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时的市场价格有较大的差异。虽然吡啶盐产品价格也有所上涨,但根据公司进一步测算,“年产400吨吡啶盐项目”建设以及投产后,可能会超过公司原有预算,同时达不到公司预期效益,失去目前市场机遇,为保持公司市场竞争地位,适应市场环境的变化,提升公司业绩,公司将“年产400吨吡啶盐项目”变更为“三氯蔗糖技改扩建项目”。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无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无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为了使公司的募投项目及早产生效益,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前,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对年产1500吨三氯蔗糖项目进行了建设。截至2017年10月31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40,323.90万元建设年产1500吨三氯蔗糖项目。该投入金额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专字[2017]5332号《关于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鉴证。2017年12月13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39,003.00万元。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无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 不适用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2020年5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8,907.50万元(含已收到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未到期预计现金管理收益、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尚未置换资金以及三氯蔗糖技改扩建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3,245.55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

|                      |  |
|----------------------|--|
|                      | <p>结余原因：（1）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从实际出发谨慎使用资金，在保证建设质量的前提下，严格控制募集资金支出，加强对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优化工艺参数、技术流程等措施相应减少项目的支出，且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利息收入。</p> <p>（2）本着降低成本，节约的原则，充分考虑资源综合利用，利用原年产 500 吨三氯蔗糖拆除后的部分设备及配件进行三氯蔗糖技改扩建项目，节约投资成本。</p>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p>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已完成建设并投入生产，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经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0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截至 2020 年 7 月 28 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三个募集资金专户的全部注销工作，并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5,202,205.54 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p>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p>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p>   |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三氯蔗糖技改扩建项目                | 年产 400 吨吡啶盐项目 | 20,000.00          | 1,837.57  | 12,715.61       | 63.57%  | 2020 年 4 月 30 日 | 4,902.85 | 否        | 否                 |
| 合计                        |               | 20,000.00          | 1,837.57  | 12,715.61       | 63.57%  |                 | 4,902.85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               |                    |           |                 | <p>1、变更原因</p> <p>(1) 募投项目产品吡啶盐的主要原材料甲基麦芽酚产品价格以及建筑材料、设施设备的价格目前处于高位状态，与 2016 年初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时的市场价格有较大的差异。虽然吡啶盐产品价格也有所上涨，但根据公司进一步测算，“年产 400 吨吡啶盐项目”建设以及投产后，可能会超过公司原有预算，同时达不到公司预期效益，失去目前市场机遇，为保持公司市场竞争地位，适应市场环境的变化，提升公司业绩，公司拟将“年产 400 吨吡啶盐项目”变更为“三氯蔗糖技改扩建项目”。</p> <p>(2) 三氯蔗糖作为新一代甜味剂具备甜度高、口味纯正、安全性相对较高以及热量低，不会引起血糖波动等诸多优点，代表着未来甜味剂的发展方向，市场发展空间广阔，公司 2017 年 5 月底建成年产 1500 吨三氯蔗糖项目，目前已处于满产状态，产品市场需求旺盛，公司针对市场发生的变化，及时调整战略，提升产品对市场的应变能力，同时，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尽早实现募集资金效益，拟将“年产 400 吨吡啶盐项目”变更为“三氯蔗糖技改扩建项目”。</p> <p>2、决策程序</p> |                 |          |          |                   |

|                           |  |
|---------------------------|--|
|                           |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和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之一“年产 400 吨吡啶盐项目”变更为“三氯蔗糖技改扩建项目”。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三氯蔗糖技改扩建项目由于市场价格下降以及公司销售策略等原因导致未达预期。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